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徐建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徐建新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感谢徐建新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与付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2016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秦正余先生为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秦正余先生正式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秦正余先生简历如下：

秦正余先生：男，196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全国企业会计领军人才、上海市领军人才、中国会计学会第七届理事会企业会计准则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会计管理中心专家、上海财经大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上海立信会计学院客座教授、上海市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委员会委员。曾任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兼任上海紫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

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秦正余先生已参加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举办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教育，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秦正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0 日